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14-007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4月24日（星期四）下午13:30至16: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4月24日（星期四）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 股权登记日：2014年4月17日（星期四）
- 会议召开地点：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大厦和畅厅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14年3月2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4月24日（星期四）下午13:30至16: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4月24日（星期四）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会议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5、会议地点：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大厦和畅厅。

6、股权登记日：2014年4月17日（星期四）。

7、表决权：

特别注明：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8、《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4年度融资计划预留额度的议案》；

9、《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12.01 关于选举常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2.02 关于选举荣朝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3 关于选举马国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4 关于选举权忠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5 关于选举郭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6 关于选举李冬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13.01 关于选举闫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13.02 关于选举高海英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13.03 关于选举李瑞奇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14、《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对董事会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5、《关于延长公司发行中期票据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第 2、13 项议案已经公司四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其他议案已经公司四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 2014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公告。

除第 12.02-12.06、13 项议案选举独立董事、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外，第 11、14 项议案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三、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 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大厦

邮编：063611

电话：0315-2916409

传真：0315-2916409

联系人：高磊

3、登记时间：自 2014 年 4 月 17 日下午 15:00 开始，至 2014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7:00 结束。

五、其他事项

本次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会期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 附件：1、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授权委托书
2、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3、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4、监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 201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并依照下述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如果股东本人对相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对下述议案行使表决权：

| 序号 | 议案 |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
| 一 |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二 |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三 | 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 | |
| 四 | 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 | |
| 五 |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六 | 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 七 |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 | |
| 八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4年度融资计划预留额度的议案 | | | |
| 九 | 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十 | 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十一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十二 |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
| 选举非独立董事 | | | / | |
| 12.01 | 关于选举常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 | |
| 以下选举独立董事采取累积投票方式 | | 累积得票数 | | |
| 12.02 | 关于选举荣朝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12.03 | 关于选举马国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12.04 | 关于选举权忠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12.05 | 关于选举郭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12.06 | 关于选举李冬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十三 |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累积得票数 |

| | | | | |
|-------|------------------------------------|--|--|--|
| 13.01 | 关于选举闫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 | |
| 13.02 | 关于选举高海英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 | |
| 13.03 | 关于选举李瑞奇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 | |
| 十四 |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对董事会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 | |
| 十五 | 关于延长公司发行中期票据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 | |

本授权委托书自【单位（指法人股东）/本人（指个人股东）】签署之日起生效，至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终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授权日期：2014 年 月 日

注：

- 1、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 2、委托人可在“赞成”、“反对”或“弃权”处划“√”，或填上具体股份数目，作出投票指示。如无任何指示，受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附件二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说明：2013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一、投票时间

2014年4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投票代码

| 沪市挂牌股票代码 | 沪市挂牌股票简称 | 买卖方向 |
|----------|----------|------|
| 788000 | 唐港投票 | 买入 |

三、表决议案

| 公司简称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对应申报价 |
|---------------------|----------------------|-----------------------------|--------|
| 唐山港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 总议案 | 对下列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 99元 |
| | 一 |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元 |
| | 二 |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元 |
| | 三 | 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元 |
| | 四 | 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4元 |
| | 五 |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元 |
| | 六 | 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6元 |
| | 七 |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7元 |
| | 八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4年度融资计划预留额度的议案 | 8元 |
| | 九 | 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元 |
| | 十 | 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元 |
| | 十一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元 |
| | 十二 |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 | 选举非独立董事 | / |
| | 12.01 | 关于选举常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2元 |
| | | 以下选举独立董事采取累积投票方式 | / |
| | 12.02 | 关于选举荣朝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1元 |
| | 12.03 | 关于选举马国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2元 |
| | 12.04 | 关于选举权忠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3元 |
| | 12.05 | 关于选举郭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4元 |
| 12.06 | 关于选举李冬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5元 | |

| | | | |
|--|-------|------------------------------------|---------|
| | 十三 |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 | 13.01 | 关于选举闫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14.01 元 |
| | 13.02 | 关于选举高海英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14.02 元 |
| | 13.03 | 关于选举李瑞奇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14.03 元 |
| | 十四 |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对董事会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15 元 |
| | 十五 | 关于延长公司发行中期票据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6 元 |

四、表决意见

首先，请注意议案序号和对应申报价格的对应关系，申报价格代表所表决议案，申报股数代表表决意见。

在“申报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分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和累积投票制议案两种申报情况：

A、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1至议案11、议案12.01、议案14至议案15为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表：

| 表决意见种类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
| 同意 | 1 股 |
| 反对 | 2 股 |
| 弃权 | 3 股 |

B、累积投票制议案：

(1) 议案12.02-12.06为选举独立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股东拥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人数5人相同的选举票数，即拥有5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向一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5名候选人。

议案13为选举监事，股东拥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拥有3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向一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3名候选人。

股东投票表决时应当以所拥有的选举票为限申报股数，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为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
| 对候选人 A 投 X 票 | X 股 |
| 对候选人 B 投 Y 票 | Y 股 |
| | |

| | |
|----|-------------|
| 合计 |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 |
|----|-------------|

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积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累积投票议案还需另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网络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证券代码601000）的投资者对本次会议的第一个议案（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788000 | 买入 | 1 元 | 1 股 |

如某投资者对本次会议的第一个议案（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788000 | 买入 | 1 元 | 2 股 |

如某投资者对本次会议的第一个议案（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弃权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3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788000 | 买入 | 1 元 | 3 股 |

如投资者对议案12.02-12.06投票，选举独立董事，该股东拥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00股，则对于本次选举5名非独立董事，拥有500票选举票数（100股×5），其可以对5名候选人分别投100票，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788000 | 买入 | 13.01 元 | 100 股 |
| 788000 | 买入 | 13.02 元 | 100 股 |
| 788000 | 买入 | 13.03 元 | 100 股 |

| | | | |
|--------|----|---------|-------|
| 788000 | 买入 | 13.04 元 | 100 股 |
| 788000 | 买入 | 13.05 元 | 100 股 |

其也可以对5名候选人分散投票，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500票，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788000 | 买入 | 13.01 元 | 200 股 |
| 788000 | 买入 | 13.02 元 | 200 股 |
| 788000 | 买入 | 13.03 元 | 0 股 |
| 788000 | 买入 | 13.04 元 | 0 股 |
| 788000 | 买入 | 13.05 元 | 100 股 |

如某股东对累积投票的议案13进行投票，该股东拥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00股，则对于本次选举3名监事的议案，该股东拥有300票选举票数（100股×3），其可以对3名候选人分别投100票，也可以对3名候选人分散投票，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300票。

六、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 1、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3、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 4、当选举票数超过一亿票时，应通过现场进行表决。

附件三

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常 玲，女，1970年3月生，硕士。历任京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财务审计部经理、财务总监兼财务部经理。现任京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荣朝和，男，1953年7月出生，博士。历任中国科学院—国家计委地理研究所博士后、副研究员。现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马国华，男，1960年7月出生，法律硕士。历任司法部机关党委团委书记、律师司业务处长，香港法律服务有限公司律师。现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秘书长。2011年6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权忠光，男，1964年7月生，博士，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兼任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3年4月取得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郭 萍，女，1968年6月生，博士。现任大连海事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0年7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李冬梅，女，1972年11月生，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华证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现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以上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四

监事候选人简历

闫峰，男，1973年5月生，硕士。历任北京市燃气集团营销服务部主管，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高级经理、副经理。现任京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

高海英，女，1968年2月生，硕士。历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京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外派财务总监。现任京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经理。

李瑞奇，男，1983年8月生，硕士。历任北京建工金源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土建工程师，韩国SK建设株式会社北京代表处投资分析师。现任国投交通公司生产经营部高级业务经理。

以上监事候选人均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